关于进一步畅通民营企业融资渠道的提案

一、现状分析

民营经济在我国经济中的比重持续提升，已经成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，高质量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础，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、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不可替代的重要力量。当前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发生了一些变化，不少民营企业面临着一些问题和困难，迫切需要针对新情况，完善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体制机制，进一步畅通民营企业融资渠道，提振民营经济预期信心，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。

(一)民营企业企业发展规模普遍小，内部融资能力弱。由于外部融资具有一定风险性，在选择融资方式时，部分企业转投内部融资行列，能够降低一定贷款风险，但根据企业实际情况，民营中小企业本身所具备的财务能力有限，经营产品科技含量较低，面临的市场风险较高，市场规模小，内部融资数额仍十分有限。

(二)融资审核、审批门槛高，获批融资款项少。对于民营中小企业而言，现有融资渠道相对狭窄，尤其是中小型民营科技企业融资渠道集中在银行贷款，这一方式相对安全，贷款利率也在企业的可承受范围内。但从实际发放贷款数额来看，民营中小企业往往很难获得银行贷款，主要是因为银行会调查企业年度账单，判定民营中小企业的信用及偿还能力，给其发放贷款可能会比大型企业具有更高风险性。除了银行贷款融资方式，还有借助担保公司提供担保贷款的方式，但企业在获得融资支持时会面临着过于繁琐的融资程序、高额的担保要求、不公平的融资条件等问题，如银行会因部分民营中小企业存在经营状况不佳、负债等情况，判定企业应对风险能力不足，因此不愿意向其提供高额贷款。

(三)中小民营企业承担融资贷款能力不足。由于在融资申请中，融资机构通常会要求企业提供抵押品或担保物作为信用凭证，这也是控制融资风险的一种手段，然而，中小民营企业由于资产规模较小，可用作变现抵押的资产相对较少。

三、相关建议

一是降低企业融资成本，增扩内部融资渠道，加大政府扶持力度。通过建立合理的科技评估机制，全面合理评估投资项目的风险和收益等信息，展示企业的形象与能力，多方面增扩企业内部融资渠道，降低企业风险，同时，加大对中小型科技企业的研发资金投入，鼓励扩大生产规模。

二是优化融资环境。简化融资程序，降低融资门槛，改善担保制度，强化信用评估机制，提供多元化的融资渠道，特别是支持中小型科技企业融资的创新方式，促进企业融资的顺畅进行。

三是抓好企业培育和壮大。厚培企业生长土壤，引导民营业做强主业，推动发展科技项目，精准培育企业“小升规”，提前采取措施，引导企业主动升级，吸纳外资。

四是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社会氛围。引导社会正确认识民营经济的重大贡献和重要作用，坚决抵制、及时批驳澄清质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、否定和弱化民营经济的错误言论与做法、培育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，依法严厉打击以负面舆情为要挟进行勒索等行为。支持民营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，展现良好形象。